



第三节 涉税专业服务基本方法的内容

【提示】软件产品简答题关注点：增值税+企业所得税

软件产品即征即退的增值税政策规定；

企业所得税中，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按规定取得的即征即退增值税款，若企业专项用于软件产品研发和扩大再生产并单独进行核算，可以作为不征税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从收入总额中减除。

文化创意服务	设计服务、知识产权服务、广告服务和会议展览服务	税率6%
	宾馆、旅馆、旅社、度假村和其他经营性住宿场所提供会议场地及配套服务的活动	会议展览服务6%



第三节 涉税专业服务基本方法的内容

物流辅助服务	航空服务、港口码头服务、货运客运场站服务、打捞救助服务、装卸搬运服务、仓储服务和收派服务	税率6%
	港口设施经营人收取的港口设施保安费	港口码头服务6%
	仓储服务	税率6%
	装卸搬运服务	物流辅助服务6%
	快递企业提供快递服务取得的收入	按收派服务缴纳增值税，税率6%



第三节 涉税专业服务基本方法的内容

【提示1】收派服务：接受寄件人委托，在承诺的时限内完成函件和包裹的收件、分拣、派送服务的业务活动。

【提示2】快递企业：在境内从事快递业务经营并**依法取得快递业务经营许可**的企业，上述企业向邮政管理部门备案的分支机构，以及上述企业或者上述分支机构向邮政管理部门备案的快递末端网点。

快递企业**仅提供运输服务**的业务活动，按照交通运输服务适用**9%**的税率。



第三节 涉税专业服务基本方法的内容

【提示3】装卸搬运服务不是按照交通运输服务，而是按照物流辅助服务缴纳增值税。

租赁服务	有形动产租赁服务	有形动产租赁服务13%
	不动产租赁服务	不动产租赁服务9%
	将建筑物、构筑物等不动产或飞机、车辆等有形动产的广告位出租给其他单位或个人用于发布广告	不动产租赁服务9%或有形动产租赁服务13%
	车辆停放服务、道路通行服务（包括过路费、过桥费、过闸费等）	不动产经营租赁服务9%



第三节 涉税专业服务基本方法的内容

【提示4】融资性售后回租不属于租赁服务，而是按照“金融服务”缴纳增值税。

鉴证咨询服务	认证服务、鉴证服务和咨询服务	税率6%
	翻译服务和市场调查服务	咨询服务6%
广播影视服务	广播影视节目（作品）的制作服务、发行服务和播映（含放映）服务	税率6%
商务辅助服务	企业管理服务、经纪代理服务、人力资源服务、安全保护服务	税率6%
	武装守护押运服务	安全保护服务6%
	安全保护服务	比照劳务派遣政策，可以选择差额计税
	货运代理服务	税率6%
	拍卖行受托拍卖取得的手续费或佣金收入	经纪代理服务6%
	除邮政代理服务外的其他代理服务	税率6%



第三节 涉税专业服务基本方法的内容

【提示】 邮政代理服务按照邮政服务适用9%的税率。

文化体育服务	在 旅游场所 经营索道、摆渡车、电瓶车、游船等取得的收入	税率6%
娱乐服务	歌厅、舞厅、夜总会、酒吧、台球、高尔夫球、保龄球、游艺（包括射击、狩猎、跑马、游戏机、蹦极、卡丁车、热气球、动力伞、射箭、飞镖）	税率6%
餐饮住宿服务	包括餐饮服务和住宿服务	税率6%
居民日常服务	市容市政管理、家政、婚庆、养老、殡葬、照料和护理、救助救济、美容美发、按摩、桑拿、氧吧、足疗、沐浴、洗染、摄影扩印等服务	税率6%
加工修理 修配服务	加工服务	税率13%
	修理修配服务	税率13%
其他生产 生活服务		税率6%



第三节 涉税专业服务基本方法的内容

(2) 无形资产

转让土地使用权	税率9%
转让除土地使用权外的其他无形资产	税率6%
纳税人通过省级土地行政主管部门设立的交易平台转让 补充耕地指标	销售无形资产，税率6%



第三节 涉税专业服务基本方法的内容

【例题·多选题】下列应税交易中，应该按照6%的税率征收增值税的有（ ）。

- A.会议展览服务
- B.工程设计服务
- C.远洋运输的光租业务
- D.快递企业提供快递服务取得的收入
- E.装卸搬运服务



第三节 涉税专业服务基本方法的内容

答案：ABDE

解析：选项C，光租业务按有形动产租赁服务适用13%的税率。



第三节 涉税专业服务基本方法的内容

（二）征收率

增值税的征收率为3%，另有规定的除外。

1.自2026年1月1日起，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的征收率为3%，取消5%的征收率；

2.自2026年1月1日起，**个人（不含个体工商户中的一般纳税人）出租住房**，按照简易计税方法依照3%征收率**减按1.5%**计算缴纳增值税；



第三节 涉税专业服务基本方法的内容

3. 一般纳税人适用5%征收率的情形

自2026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一般纳税人发生以下应税交易，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时，按照5%的规定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a. 2016年4月30日前签订的不动产融资租赁合同，或者以2016年4月30日前取得的不动产提供的融资租赁服务；

b. 收取开工日期在2016年4月30日前的一级公路、二级公路、桥、闸通行费；



第三节 涉税专业服务基本方法的内容

- c.出租其2016年4月30日前取得的不动产；
- d.销售其2016年4月30日前取得（含自建）的不动产；
- e.转让其2016年4月30日前取得的土地使用权；
- f.房地产开发企业销售、出租自行开发的房地产老项目；

除此之外其他情况，一般纳税人选择简易计税方法，适用的征收率为3%。